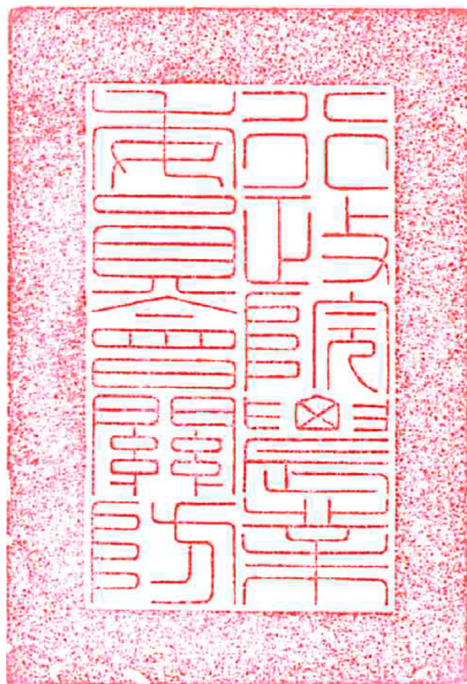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農糧字第1121060972號



修正「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作業要點」第二點、第三點、第五點及第八點附圖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作業要點」第二點、第三點、第五點及第八點附圖

主任委員 傅吉仲